

证券代码：002669 证券简称：康达新材 公告编号：2022-006

## 康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康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保证董事会换届工作的顺利进行，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于2022年1月22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和《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由九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六名，独立董事三名，公司董事会同意如下事项：

1、经公司股东唐山金控产业孵化器集团有限公司提名并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王建祥、宋兆庆、刘丙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江波、张姗姗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2、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及审核通过，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姚其胜、程树新、黄让南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范宏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上述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对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和独立董事候选人分别进行逐一表决，董事会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 二、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说明

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范宏、江波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候选人张姗姗尚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但书面承诺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三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与独立性尚需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三、其他事项说明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的人数未低于公司董事总数的三分之一。

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任职前，原董事仍将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董事职务。

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刘君、周华自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董事之日起，不再担任公司董事。经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监事会同意提名刘君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刘君、周华在担任公司董事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董事会对刘君、周华以及第四届董事会的其他董事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康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一月二十五日